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
第六次會議

日期: 2015年9月26日(星期六)
時間: 上午9時30分至下午1時
地點: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政府總部地下6號會議室

會議記錄

出席者

陳茂波先生	發展局局長	主席
陳恒鑞議員		
陳勇先生		
周轉香女士		
周玉堂先生		
方舟博士		
哈永安先生		
林中麟先生		
林奮強先生		
林建岳博士		
藍列群女士		
林筱魯先生		
麥美娟議員		
王緝憲博士		
姚思榮議員		
余漢坤先生		
韓志強先生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	
黃偉綸先生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	
楊何蓓茵女士	運輸署署長	
朱曼鈴女士	旅遊事務專員	
鍾錦華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	
馮宜萱女士	房屋署副署長(發展及建築)	
李志苗女士	規劃署副署長/全港	
謝展寰先生	環境保護署副署長	

李炳威先生 離島民政事務專員
黃展翹女士 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特別職務 秘書

缺席者 (因事缺席)

朱國樑先生
何建宗教授
劉炳章先生
蘇澤光先生
胡志偉議員

列席者

馬紹祥先生 發展局副局長
黎卓豪先生 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5
劉思敏女士 發展局局長政務助理
江淑芬女士 發展局局長新聞秘書
葉鴻平先生 發展局助理秘書長(土地供應)1
姚昱女士 發展局助理秘書長(大嶼山)1
黃志輝先生 發展局總行政主任(政策及發展)
黃珮瑜女士 發展局高級行政主任(大嶼山)
李發揚先生 發展局項目統籌主任
仇穎君女士 發展局社區關係主任
楊通達先生 發展局研究主任(2)
林世雄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港島及離島拓展處處長
陳本標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港島及離島拓展處副處長
盧國中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總工程師/離島
周國樑先生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 1(離島發展部)
邱文珊女士 土木工程拓展署高級工程師 8(離島發展部)
張綺薇女士 規劃署助理署長/全港
陳思偉先生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策略規劃 6
梁偉翔先生 規劃署高級城市規劃師/跨界基建發展 2
黃文耀先生 規劃署高級規劃統籌主任
周哲先生 民政事務總署離島民政事務助理專員(2)
楊詠珊女士 奧雅納工程顧問董事
陳少娟女士 公共傳理顧問有限公司項目負責人
楊耀武先生 公共傳理顧問有限公司項目顧問

王國興先生 公共傳理顧問有限公司項目顧問

主席恭賀四位在本年7月1日受勳的委員，包括林建岳博士獲頒金紫荊星章、麥美娟議員及姚思榮議員獲頒銅紫荊星章，以及余漢坤先生獲頒榮譽勳章。

2. 主席表示，由於羅康瑞先生已離任香港機場管理局(機管局)主席，並辭任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委員會)委員，政府已另行委任新任機管局主席蘇澤光先生為委員會委員。蘇先生早前已參與委員會於9月19日舉行的工作坊，但因其他事務未能出席今次會議。

3. 主席歡迎三位新任官方委員，包括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韓志強先生、發展局常任秘書長(規劃及地政)黃偉綸先生，以及土木工程拓展署署長鍾錦華先生。此外，主席歡迎首次代表規劃署署長參加委員會會議的規劃署副署長/全港李志苗女士。

議程項目1: 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4. 上次會議記錄已按收到的意見作出適當修改，並於是次會議前發送給委員察閱。委員再無其他意見，主席宣布通過上次會議記錄。

議程項目2: 續議事項

5. 主席表示，上次會議需要跟進的事項已經全部處理，並載列於會議記錄為會後註，故是次會議沒有續議事項。

議程項目3: 「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上蓋發展的規劃、工程及建築研究-可行性研究」

6. 主席表示，「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上蓋發展的規劃、工程及建築研究-可行性研究」(研究)已經展開，他邀請負責研究的奧雅納工程顧問(顧問)向各委員介紹研究的進展。

7. 顧問董事楊詠珊女士向委員會簡介委員會文件第07/2015號。研究旨在探討香港口岸人工島(人工島)的上蓋和地下空間進行商業發展及其他經濟活動的可行性，並訂定適當的發展範圍和規模，以及實施和執行策略。因應香港口岸上蓋發展擁有的機遇及需要克服的限制，顧問建議上蓋發展的策略性目標為「把握橋頭機遇」，發揮人工島作為本地居民、機場旅客、經港珠澳大橋出入境旅客和出入口貨物等人流、物流聚散地的優勢，帶來商業機遇。參考海外橋頭經濟發展的案例及進行初步的市場定位研究分析後，顧問初步認為六項產業在該處具發展潛力，分別為旅遊、零售、創意產業、會展旅遊、商業及專業服務，以及物流。有關發展將配合機場島北商業區，互相呼應而非互相競爭，並建議發展酒店、餐飲及小型會議場地等設施，配合會議及展覽(會展)業的發展需要。此外，顧問亦建議加強商業及專業服務的發展，為香港長遠經濟帶來增長及為年青人提供更好的就業機會。

8. 顧問建議上蓋發展的初步發展主題為「世界匯流」，包含三個核心元素，包括(1)「體驗香港及世界」：將世界帶入香港，亦同時把香港向外展示，激發創意和意念交流；(2)「商業跳板」：設有會議/多用途設施的辦公室和商務酒店，以捕捉商機，促進香港和珠三角地區的商業增長；及(3)「物流支援」：利用毗鄰機場和跨境策略性道路連接的優勢，以發展針對專門市場的高增值物流服務。楊女士表示，在第一階段社區參與期間已就三個核心元素徵詢有關業界的意見，他們初步認為人工島適合發展高增值物流設施、辦公室及零售等設施，希望可以盡快落實，並指出發展需要具備一定規模，以吸引用家及消費者。

9. 楊女士續說，初步估計人工島的上蓋和地下空間可作商業發展的總樓面面積為30至50萬平方米，但須作進一步研究才可得出實際可發展用地的位置、面積及用地界線。此外，顧問亦會研究人工島與機場島及大嶼山北部(東涌新市鎮或擬議小蠔灣填海區)的交通接駁。

10. 有一委員說由於現時內地所提供的專業服務，如法律、會計、註冊登記的政府服務等，仍未完全符合國際要求，因此可考慮在人工島提供相關設施，幫助國際投資者了解內地的投資情況，以及辦

理部分手續。該委員建議可探討外國企業及個人投資者對內地，特別是珠三角地區對有關服務的需求。

11. 此外，該委員認為除非可提供低價租金的位置給創意工坊發展，否則難以維持延續性。他又詢問人工島會否有晚間活動。最後，他建議為在人工島工作的人員提供配套設施，例如員工餐廳。

12. 有一委員希望顧問可以澄清人工島上蓋發展的旅遊定位。他認為由於出入境旅客只會短暫停留於人工島，因此在人工島發展旅遊景點並不實際，亦不宜以人工島作為旅遊目的地的角度去考慮。他指出，現時大嶼山酒店設施不足以滿足展覽或其他活動的需要，當機場第三跑道落成後，來港的過夜旅客將會增加，加上亞洲國際博覽館(亞博館)第二期的發展，需要酒店配套，因此他傾向把酒店發展定為人工島的主要旅遊項目。他亦建議顧問了解機場和亞博館的發展，以及大嶼山未來計劃的酒店設施，以考慮在人工島需提供的酒店種類及房間數目。

13. 該委員認為人工島可以發揮橋頭堡的作用，讓與廣東省西部產業有聯繫的國際企業考慮在此設置辦公室。至於零售方面，他建議在人工島興建邊境購物城，方便旅客在出入境期間的短時間內購買生活必需品，或將貨品寄存，而不需要在東涌或市區購買，避免影響香港市民的日常生活，亦不會跟機場島北商業區的名牌商店造成競爭。該委員又指出，會展旅遊將會是本港的旅遊重點，香港在會展服務及舉辦演唱會方面持有優勢，但市區未必有足夠土地興建會展設施。隨著機場第三跑道及港珠澳大橋的落成，他建議在發展亞博館第二期的同時，考慮在人工島提供會展配套，產生互動關係。

14. 楊詠珊女士就上述意見作出以下回應。有關商業及專業服務，楊女士表示會詳細探討珠三角的服務需要及了解跟珠三角有業務聯繫的企業的情況，期望上蓋發展有助雙方的經濟發展。至於創意工坊，初步構思是著重香港獨有的東西，例如手工藝及創作，為年青人提供發揮創意或創業的平台。顧問明白年青人未必有能力支付昂貴的租金，在研究執行機制時會考慮實際安排或是否需要提供支援。餐飲方面，楊女士同意設施需要支援旅客、訪客及在島上工作的員工，她估計除酒店或其他餐飲設施外，商業機構亦可能會為員工提供膳食設

施。楊女士強調，人工島可利用作商業發展的實際面積將視乎交通接駁安排，特別是在禁區內必須為過境旅客及其他訪客設有完全分隔的行車及行人道，亦要考慮建造成本及經濟效益等因素，顧問會在這些方面作出詳細研究。

15. 有關人工島晚間商業活動的安排，楊女士表示現時未有計劃，但指出在東涌東擴展計劃下將增加十多萬人口，如果交通設施可接駁到人工島，將可以為人工島提供足夠人流，支持晚間的商業活動。至於人工島的旅遊定位，楊女士指出建議的其中一個方向是會展旅遊，而非旅遊目的地。她希望人工島會成為旅客的第一個落腳點，然後利用該處提供的配套設施及資訊前往大嶼山或香港的其他景點。

16. 楊女士續說，他們會研究配合亞博館發展。根據資料，2015年大嶼山的酒店的房間數目共3 594間，入住率達88%。2014年到訪香港的旅客總數為6 080萬人次，按年增長12%，除內地旅客外，其他亞洲國家如日本、南韓的旅客亦有增長。楊女士希望日後經港珠澳大橋來港的旅客，可以考慮以大嶼山為目的地。顧問亦留意到將來亞博館會展服務的增長，但現時酒店房間數目並不足夠，因此初步構思人工島可提供3至4星級的酒店設施，配合會展旅遊的需要。

17. 主席補充說，楊女士所指的2015年大嶼山酒店房間數目並未包括迪士尼樂園現正籌備的新酒店，以及早前政府賣出可建1 200酒店房間的東涌土地。

18. 主席向委員簡述大嶼山的土地供應，其中人工島上蓋發展可提供30至50萬平方米樓面面積，機場島北商業區的10公頃土地，將於今年或明年初推出第一塊土地招標，用作興建酒店，其餘土地亦將會分期推出。東涌新市鎮擴建部分則提供約85萬平方米的商業土地，可作辦公室/零售/酒店用途。小蠔灣車廠上蓋正在研究作住宅用途，政府同時會積極考慮於欣澳填海，該區因受飛機航道及噪音影響，不適宜作居住用途，故將作商業、娛樂等用途。主席說北大嶼山各用地的定位正在研究當中，以確保不會出現功能重疊的情況。

19. 有一委員說通關時間十分影響上蓋發展的規劃。如果不是24小時通關，將難以吸引旅客。顧問亦需要詳細研究人工島是否有足夠交通設施應付旅客或本地居民24小時進出人工島的需求。此外，該

委員表示據他了解，香港迪士尼樂園有權反對在樂園附近的發展，他希望當局在規劃發展前必須跟香港迪士尼樂園商討。

20. 旅遊事務專員朱曼鈴女士指出，香港迪士尼樂園第一期有關的協議涉及就樂園附近土地實施某些有關高度、建築物及用途限制。她認為現階段最重要的是清楚考慮大嶼山發展的定位，再商討日後發展的細節。

21. 朱女士知悉現正進行多項有關大嶼山發展的研究，她建議顧問在適當時間應該綜合各項研究，闡述大嶼山不同類型的商業發展，並羅列周邊城市就該些類型商業發展的政策和規劃等資料，以決定大嶼山發展的定位，例如內地的自由貿易區發展可能影響企業在人工島設立辦事處的意向。她認同委員的意見，旅客只會在人工島作短暫停留，未必有意欲遊覽及購物。此外，朱女士認為現時提出太多發展概念，但未能突出香港的特色。她建議挑選一至兩個香港具優勢及有別於珠三角其他城市的專項去發展，更具代表性。

22. 主席補充說，有關迪士尼樂園附近發展的限制，原則是保障從樂園往外望的周圍環境的景觀，而現時的发展計劃除欣澳填海有機會受相關限制的影響外，其餘在小蠔灣、東涌東及機場島北的發展計劃均不受影響，至於日後如考慮發展中部水域人工島、東大嶼都會及大嶼山東北，可能對迪士尼樂園的影響會較大，屆時在規劃過程中會處理有關問題。此外，主席表示人工島口岸通關問題正由相關政策局處理。他亦要求顧問跟進關於內地鄰近地區的發展情況及規劃考慮，以期發揮更好的協同效益。

23. 楊詠珊女士表示，顧問已在香港口岸上蓋發展第一階段諮詢期間跟迪士尼公司會面，介紹上蓋發展的初步構思，亦了解迪士尼樂園酒店的擴展計劃。楊女士強調他們會跟各持份者，包括迪士尼公司、亞博館及其他營運者保持緊密聯繫。

24. 規劃署副署長李志苗女士表示，規劃署和顧問已就人工島發展定位進行研究及訪問相關業界，由於人工島口岸屬於過境設施，他們希望可以做到把旅客聚集於該處，成為一個目的地。當港珠澳大橋落成後，加上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及深西通道通車後，人工島將會

成為珠三角地區的交通、人流及物流的交匯點，配合毗鄰香港國際機場的優勢，故建議以「世界匯流」為發展主題的雙門戶定位。李女士續說，香港其中一項優勢為商業服務，業界人士普遍認為適合在人工島設立辦公室，為開拓內地市場的國際企業或經香港「走出去」的內地企業提供專業服務。至於零售方面，李女士指有關概念為藉著雙門戶的優勢，讓旅客體驗世界或香港先進的品牌及服務。由於毗鄰香港國際機場，李女士建議可以考慮在人工島上的禁區位置內發展保安程度要求較高的物流產業。

25. 有一委員認為必須發展交通網絡，方便大嶼山居民原區就業。他指出現時只有數條巴士線來往東涌及機場島，不能滿足日後人口增加的需要。因此，他建議發展鐵路集體運輸系統，連接東涌及機場島，此舉既符合環保原則，又可在繁忙時間迅速將勞動人口帶到機場島。另外，有居民建議在東涌市中心的鐵路站興建支線至香港口岸人工島，與日後的東涌西站連接。此外，該委員表示在規劃發展時，除居住人口外，當局亦要計算在當區工作及旅客等流動人口。他重申發展時必須以交通基建先行。

26. 該委員又關注人工島及機場島與東涌區內的商業分流。他支持建議的三個發展核心元素，特別是創意工坊的發展概念，可以讓年青人發揮創意及為他們提供社會向上流的機會。該委員提出要注意各板塊間的協同效應，當中包括亞博館第二期發展。他建議可考慮興建表演場地，舉行歌劇或國際級演唱會等。他又認為必須要有足夠的泊車位，以配合亞博館作為展覽、考試及表演場地的需要。另外，該委員同意要了解鄰近地區的發展，並指出珠三角城市的發展不斷變化，因此當局要跟內地城市緊密聯繫及合作，以免發展計劃重覆。他認為香港在未來二、三十年仍然擁有軟件服務的優勢，因此可考慮在人工島設置辦公室，配合內地的需要。

27. 有一委員認為應該發展具特色的大規模項目，在規劃任何發展時亦要考慮市場需求，因此顧問必須徵詢業界的意見，以及了解他們的經營條件。

28. 有一委員建議顧問可參考新加坡及韓國等地的經驗。據他了解，新加坡新區以生態系統(ecosystem)的概念來規劃，並與周邊發展商務旅遊串連。他反映來港的商務旅客由於酒店等因素，留港時間

比較短，亦有別於到其他地區的商務旅客般攜同家人到訪。該委員建議將發展目標定為吸引商務旅客攜同家人到訪，並增加逗留時間。此外，該委員認為當港珠澳大橋開通後，如商務配套設施不足，來港的商務旅客可能會選擇入住香港以外地方的酒店，繼而減少在港的消費。

29. 有一委員同意將人工島發展成藝術品及貴重商品集散地的構思。他認為人工島的發展定位為高端產業，不宜劃定地方作創意工作坊用途，故在諮詢期間不要將創意工坊的定位放得過高。他建議可以利用人工島的展示區，協助年青人做定期展覽及推廣。

30. 有一委員指出，在港珠澳大橋通車後至2023年機場第三條跑道落成期間，機場航道將會出現不足以應付需求的情況，香港與鄰近地區機場可能因此會有合作的機會，如將廉價航空或貨運等服務由香港轉到珠海、澳門及深圳等機場。在跨境電子商務方面亦有合作的可能性，香港國際機場在國際航班服務上存在優勢，可能會集中服務國際航班，內地較偏遠城市的航班則利用鄰近地區的機場。以上的分流情況會增加對人工島過關服務的需要，因此要預留足夠空間應付幾個機場跨境旅客的需求，加快旅客及貨物的流轉。該委員亦建議考慮香港口岸人工島如何跟珠海口岸人工島配合及分工，並促進三地車輛使用港珠澳大橋。

31. 有關創意工坊的構思，該委員指出根據其他地方的經驗，創意產業失敗的其中一個原因是高昂的租金，而成功例子則是在同一區域內不同地段的租金差額幅度非常大，不同產業可以共存並產生協同效應及互補作用。但人工島屬於新發展地方，租金相對高，因此他認為創意產業難以在人工島發展。另一方面，該委員認為口岸兩邊需要對應的服務，因此人工島應分配較多空間提供跨境服務。

32. 有一委員認為人工島擁有境內和境外的優勢，鄰近機場及連接港珠澳大橋，交通便利，適合發展高端產業，而需要低租金或扶助的產業應只佔小部分。他建議在人工島發展幾項產業，包括紅酒倉儲或交易服務、賽馬或足球投注服務，以及各類型藝術表演的藝術舞台。

33. 有一委員指出，藉著香港國際機場擁有多條國際航線以及

與世界連繫的優勢，可以在人工島發展貿易港、高端產業、物流業及需要高度誠信的產業。他建議顧問參考蘇黎世機場2014年的“The Circle”計劃，將最重要的服務放置在機場旁邊，一方面可以減少城市商業用地的壓力，另一方面亦可以方便商務旅客。

34. 對於大嶼山發展，該委員表示現時沒有足夠商業用地配合橋頭經濟的發展，因此建議發展面積約二千多萬平方呎的機場島南商業區，並興建機場島南站，以鐵路連接到東涌市，改善現時交通接駁的問題，吸引更多人到機場島就業。他又建議參考上海虹橋機場的高鐵、地區鐵路及巴士等交通接駁設施。

35. 至於配套設施，該委員認為必須增建酒店，以應付過夜旅客(包括商務旅客)的需求。根據資料，單是機場島北商業區已需要10 000間酒店房間。他表示在估算酒店需求時不應只考慮遊客的數目，亦要包括商務旅客及專程來港看演唱會的旅客等。另一配套設施為泊車位，特別是應付高檔次旅客駕駛私家車經港珠澳大橋前來香港的需求。

36. 有一委員認為不應只以交通交匯處的概念去規劃人工島的發展，而是將之連同大嶼山定位為華南地區最大的交通樞紐。文化產業方面，該委員指出現時不少內地商家參與世界各地的藝術品拍賣活動，人工島可以提供儲存藝術品倉庫及展覽場地。青年創意產業方面，該委員認為如果政府願意資助，可考慮在人工島提供空間給他們展示作品，但由於人工島的租金比較高，未必適合設置工作坊，他建議可考慮在東涌附近地區開設工作坊，然後將作品運送到人工島展示或售賣。此外，他建議在人工島開設貨品展示室(show room)或體驗店，如貨品合適，旅客只需落單，貨品便會付運到他們的家。該委員又建議在禁區內設置商業活動及零售設施，旅客不需入境香港，便可以購物或進行商業活動。最後，他提醒一定要做好人工島對外的交通安排，以迅速疏導人流。

37. 有一委員提到人工島填海地移位的問題，他希望有關的政策局可以盡快解釋，以釋除公眾疑慮。有關人工島的交通安排，該委員認為如只限穿梭巴士和登記兩地車牌的車輛使用港珠澳大橋，未必符合經濟效益。如可容許更多車輛入境，將可增加經濟收益。他建議在研究人工島上蓋發展時需要考慮內地和香港就旅客駕駛車輛入境

的政策。

38. 另一委員亦希望有關政策局可以盡快主動解釋人工島填海地移位的問題。至於人工島發展的規劃，他建議顧問要特別注意人工島與東涌的交通連接安排，避免出現現時東涌至機場交通接駁的問題。此外，他指出人工島上蓋發展研究將於2017年完成，該處的發展項目尚未動工之時，港珠澳大橋卻應已通車，因此他認為顧問在規劃時需要考慮如何改變屆時旅客已習慣只在人工島過境的活動模式，吸引他們日後善用島上的商業設施。

39. 有一委員表示，很多發展概念現已在內地或世界各地推行，如青年創意產業、展示室、體驗店、自貿區、保稅區等，如人工島幾年後才推展類似發展項目，已經落後於其他地方。他表示，人工島面積不大，他認為應參考其他地方案例的創意，挑選發展一項獨特的項目，成為世界之窗，領先於其他地方，而非只依照其他地方的具體產業去發展。

40. 主席多謝各委員的意見，並請顧問在進行研究時考慮有關意見。主席表示，部分意見涉及多個政策局的範疇，或兩岸三地的政策，政府需要時間詳細考慮及討論。

議程項目 4: 小組工作進展報告

41. 主席邀請各小組主席簡介其小組的工作進展報告。

經濟及社會發展小組工作進展報告(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文件第09/2015號)

42. 經濟及社會發展小組主席林建岳博士向委員會簡介委員會文件第09/2015號。林博士表示該小組分別於2015年5月29日及9月10日與規劃及保育小組舉行了聯席會議。小組於5月的會議上，討論了有關政府及非政府機構於大嶼山提供的教育服務，以及就顧問所介紹有關「康樂及旅遊發展策略」研究的內容及對現況的初步分析提供意見。

43. 林博士續說，小組於9月的會議上聽取了顧問提交的大嶼山

「康樂及旅遊發展策略」建議。顧問參考了包括珠三角地區等城市的旅遊設施，草擬規劃大綱內容為：(1)建議六個主題(包括刺激、品味與享樂、生態、文化與歷史、探險、放鬆與養生)、十一個康樂及旅遊地點(包括欣澳、梅窩、航空城、小蠔灣、大東山、東涌谷、大澳、「禪」、貝澳/芝麻灣、長沙、索罟群島)及三個景點勝地(包括分流、水口、二澳)；(2)建議於各地點之間以體驗性作連結，提供相關的交通服務；以及(3)在保育的前提下，增加郊野公園的吸引力，作綠色旅遊、康樂及教育用途。

44. 小組經討論後通過建議的「康樂及旅遊發展策略」的大方向，同時亦提出了多項建議，包括設置遊艇會、發展大型表演場地、增加露營地點等。顧問表示會進一步分析有關建議及篩選具效益的項目，制定短、中、長期落實方案；並挑選合適的項目，進行初步可行性研究、財務可行性及概括技術評估等。

45. 另外，小組亦於9月會議上通過「社會發展策略建議」。小組認同要將大嶼山打造成一個宜居、宜業、宜樂的地方，大嶼山的社會發展策略主要建議為致力吸引人才，促進大嶼山經濟及就業均衡發展；配合發展需要，提供適當的區內外交通，利便居民宜居宜業；以及顧及大嶼山鄉郊及偏遠地區所需。小組委員同時提出了幾項可進一步深化社會發展策略的建議：(1)發展與大嶼山經濟商業活動有關的大學或專上課程，方便大嶼山居民原區上學和實習，畢業後更可在同區工作；(2)配合大嶼山的經濟活動，提供合適的短期住宿設施；以及(3)參照「起動九龍東辦事處」模式，成立專門辦事處統一處理大嶼山的各項跨部門或政策局事宜，以方便整合或制訂政策。

46. 委員就經濟及社會發展小組的工作進度並無其他補充及提問。

規劃及保育小組工作進展報告(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文件第08/2015號)

47. 規劃及保育小組主席林筱魯先生向委員會簡介委員會文件第08/2015號。該小組分別於2015年5月29日及9月10日與經濟及社會發展小組舉行聯席會議。小組於會議上分別聽取了「大嶼山西北沿岸鄉區聯會」對大嶼山發展的期望和「大嶼山綜合經濟發展策略及大嶼

山主要發展上商業用地的初步市場定位研究」的初步經濟發展概念，以及討論了大嶼山整體空間規劃及保育概念。擬議的大嶼山整體空間規劃及保育的總體布局分別為：(1)北大嶼山走廊集中發展策略性經濟及房屋；(2)東北大嶼發展休閒、娛樂及旅遊；(3)「東大嶼都會」作長遠策略性增長區；及(4)大嶼山大部分地區在加強生態及文化保育的前提下，發展康樂消閒、文化及綠色旅遊。在其餘地區則尋找適合的發展空間，善用政府土地，例如整合懲教設施及探討發展岩洞及地下空間。以上規劃發展必須有策略性交通基建及其他基礎設施的配合，交通基建概念包括鐵路、道路系統，並輔以適當的水上交通，期望最終發展成兩條貫通新界西北、大嶼山及都會區的鐵路及道路交通運輸走廊。而道路方面，更可透過港珠澳大橋、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港深西部公路及深圳灣公路大橋連接深圳及珠三角西部地區。

48. 林先生續說，根據現有的初步資料，主要發展項目大致可分為短、中、長期。短期項目包括正在施工的港珠澳大橋和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以及現正進行研究中的項目，如機場島北商業區及香港口岸人工島上蓋發展等；中期項目包括現正進行研究而規模亦較大的工程項目，如東涌新市鎮擴展，小蠔灣車廠上蓋、填海及周邊發展、欣澳填海，以及機場三跑道系統等，亦包括多個配合這些發展的交通基建項目；而長期項目則包括「東大嶼都會」計劃及貫通新界西北、大嶼山及都會區的鐵路/公路走廊。至於人口方面，林先生表示根據東涌新市鎮擴展計劃的發展項目於2023年後相繼落成，大嶼山的已規劃人口將由現時11萬增加至約30萬，如涉及房屋發展的小蠔灣車廠上蓋及東大嶼都會得以全部推展，並同時採納「東大嶼都會」計劃容納40至70萬人口的一個較進取方案，估計大嶼山的人口長遠可增加至接近100萬。此外，如各擬議發展項目均予以落實，初步估算職位可在中期增加至約27萬個，及至全部發展項目皆予以落實和完成後的47萬個。

49. 保育方面，林先生介紹大嶼山大部分地區可作康樂、消閒、文化及綠色旅遊，並在保育的前提下，建議善用郊野公園，將現有及擬議海岸公園連成網絡，加入適度的康樂及綠色旅遊元素，推廣生態、文化旅遊及教育。

50. 林先生總結說，小組已通過擬議的大嶼山整體空間規劃及

保育概念，下一步的工作為綜合相關專項研究的最新結果、其他小組的建議及因應概括環境評核的分析，結合成為日後委員會就大嶼山發展所制定的大嶼山整體規劃、保育、經濟及社會發展策略的重要組成部分。

51. 林先生轉述有一委員反對擬議把大嶼山的發展規模設定至可高達100萬人口。該委員認為這發展幅度需要配合大規模的交通系統配套設施，勢必引發南大嶼的大規模發展，以致嚴重影響及違反保育南大嶼的理念。該委員認為先考慮交椅洲填海計劃比較理想，所需的交通基建亦較少。其餘的擬議發展項目可因應當時情況，才作進一步考慮。

52. 規劃署副署長李志苗女士回應該委員的關注，表示有關發展屬於跨越2030年的長遠規劃，規劃署已將發展項目詳細分為短、中、長期，每項發展項目將會因應其規模、性質、配套設施、可行性，以及財務要求等，循序漸進地推進。李女士續說，現階段只是概念性規劃，當委員會制訂整體發展策略後，當局會就各項初步建議進行詳細研究。根據現時的規劃及保育概念，發展主要在新發展區，包括北大嶼的填海區及東大嶼都會，南大嶼則以保育為先，並善用其康樂或郊野公園資源。

53. 有一委員反映大部分大嶼山居民贊成大嶼山的發展規劃，而他本人亦贊成上述發展概念，但大嶼山本島必須有完善的交通基建，配合大嶼山和周邊地區的各项發展。因此，他認為長遠要規劃發展貫通大嶼山的環島道路。

54. 有一委員表示根據概念建議，大嶼山將會興建遊艇停泊處。他認為發展交通基建需時，當局可考慮先在度假設施等旅遊點附近設置遊艇停泊處，方便船隻前往，暫時紓緩交通問題。

55. 有一委員認為政府在發展某項目時，應同時考慮其他項目的發展，產生協同效應。他舉例說，在大嶼山以南的石鼓州將會興建綜合處理廢物中心，政府可考慮將之發展成教育基地或旅遊地標。另外，該委員強調發展大嶼山時應以交通基建先行，現時嶼南道及羗山道的彎位改善工程只能暫時解決部分問題，長遠應該要進行完善的道路規劃。該委員又建議興建連接東涌及大澳的大嶼山西北通道。

交通及運輸小組工作進展報告(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文件第10/2015號)

56. 交通及運輸小組主席林中麟先生向委員會簡介委員會文件第10/2015號。林先生報告該小組分別於2015年6月24日及9月16日舉行了第五及第六次會議。第五次小組會議的討論項目包括南大嶼山的交通管制及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安排、菴山道及嶼南道狹窄路彎改善工程進展、研究發出新大嶼山的士牌照，以及轄下工作小組就改善往返機場的巴士服務和在嶼南增加泊車位等議題的工作進展報告。第六次小組會議的討論項目則包括「大嶼山整體空間規劃及保育概念－策略性運輸基建初步構想」及「大嶼山社會發展策略－完善交通建議」、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上蓋發展的初步交通連接分析，以及菴山道及嶼南道狹窄路彎改善工程最新進展。林先生表示，其中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安排及菴山道和嶼南道改善工程為特首在2015年的施政報告中提及的短期改善項目。他感謝相關部門著力推展這兩個項目，並請運輸署及發展局代表稍後匯報相關項目的最新進展。

57. 林先生續說，小組同意「大嶼山整體空間規劃及保育概念」中建議的策略性運輸基建初步構想，並認為發展應該是引領需求而不只由需求引導，最重要的是以交通運輸基建設施先行來推動發展。成功例子為機場核心工程的道路建設帶動機場發展；相反，屯門及天水圍早期發展由於交通運輸基建設施不足而導致很多問題。此外，小組認為應該制定長遠整體交通運輸基礎建設的計劃，並按緩急先後分期實施。長遠計劃時應該盡量預留發展空間，然後逐步推動發展項目。另有小組委員提出，現時規劃著重大嶼山和機場島與香港西面如新界西的通達性，但不能忽略與香港東面如沙田等地的交通安排。在長遠計劃之餘，小組認為亦要盡早提供大嶼山本島的中、短期運輸基建及交通安排，否則難以配合旅遊發展的交通需求。另外，應為島上一些較偏遠地點如分流，提供水陸交通設施，方便遊人享受當地的自然資源。最後，小組建議政府應盡早開展整體性運輸基建和交通安排的詳細研究，以帶動及配合土地規劃及經濟社會發展的需要。

58. 運輸署署長楊何蓓茵女士向委員會匯報發出新大嶼山的士牌照的進展。她表示根據統計資料及政府收到的市民意見，大嶼山的

士的數目非常不足，因此該署計劃發出新的大嶼山的士牌照。現時大嶼山的士數目為50輛，該署初步研究發放新牌照的數目為現時總數的一半，現正進行準備招標的預備工作，預計可以於本年年底進行招標。

59. 至於放寬南大嶼封閉道路的進度，何女士表示該署已於本年7月諮詢持份者的意見，當中收到支持及反對的意見。支持意見跟小組委員提出的大致相同，而反對意見則主要認為此建議會影響南大嶼鄉郊的自然環境；道路的現有設計低於標準，不能應付大量車流；憂慮增加車輛令南大嶼缺乏泊車位的情況惡化；區外司機不熟悉大嶼山的道路狀況，易生交通意外及會對牛隻做成傷害等。何女士續說，運輸署建議將每日進入南大嶼的旅遊巴士數目上限由30輛增加至50輛，以及於星期一至五(公眾假期除外)容許50輛私家車進入南大嶼。該署在提出上述建議時，已考慮道路設計及容量可以應付增加的車輛。因應南大嶼道路狹窄多彎的情況，當實施建議時該署會做好宣傳工作，向申請私家車通行許可證的人士發出道路提示，向他們解釋南大嶼道路的情況，及提醒他們安全駕駛。何女士續說，雖然南大嶼整體泊車位數目足夠應付新增車輛的需求，但如果車輛在同一時段停泊在同一地方，相信會造成擠塞。為確保建議順利推行，運輸署正考慮逐步增發通行許可證，以觀察效果。但無論實施辦法如何，何女士期望放寬南大嶼封閉道路的建議可於明年年初實施。

60. 至於增加泊車設施方面，何女士表示運輸署正與地政總署聯絡，研究在合適的空置政府土地以短期租約形式發展停車場，當中在大澳有三幅土地可行，運輸署會先推展近鹽田壘足球場的一幅土地，作為可提供約250個泊車位的臨時停車場，期望可於明年年中投入服務。當局亦在南大嶼其他地方找到數幅土地可作停車場之用。另外，有意見指可將部分南大嶼荒廢農地改為停車場，何女士表示由於該些土地屬私人土地，需要土地持有人提出改變土地用途的申請才可處理。若政府收到有關申請，將會積極處理。

61. 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黎卓豪先生向委員會匯報羗山道及嶼南道路彎改善工程的進展。黎先生表示，第一批共16個路彎的改善工程中已完成了11個，餘下的路彎K1及S4工程會於本年內完成，路彎S1與K4工程則會分別於明年及2017年初完成。至於路彎

K10，由於涉及的斜坡工程位處郊野公園範圍內，需要經過環境影響評估程序，按照路政署較早前所訂的時間表，工程會於2019年3月才完成。為加快工程進度，經發展局、路政署、環境保護署及漁農自然護理署(漁護署)多次磋商後，初步評估相關工程對環境影響極之輕微，路政署會嘗試直接申請環境許可證，以加快工程進度。該署會盡快聘請生態專家勘察工程範圍內是否有生態敏感度高的物種，以確定是否可以採用直接申請環境許可證的方法。如此方法適用，該署希望爭取於明年第3季開展工程，最快於2017年底完成。此外，運輸署及路政署聯同部分委員及地區人士年中時曾到羗山道及嶼南道多個路彎進行實地視察，建議增加5個位於羗山道的路彎改善工程(即路彎K12-K16)。根據路政署的初步分析及估算，工程可於2017年初陸續開展，並於2017下本年至2018年逐步完成。

62. 交通及運輸小組主席林中麟先生希望相關部門加強協調及磋商，進一步加快路彎改善工程的進度，以盡快完成工程。

63. 有一委員表示，狹窄多彎是羗山道及嶼南道的長期問題，不時出現車輛擦到路旁山石及對頭車讓路的情況。他樂見經各部門協調後，工程時間得以縮短，由2019年提前到2017年完成。他認為如工程進度可以進一步加快，將會更獲市民讚賞。他又感謝發展局的協助，小組委員及地區人士經與相關部門實地考察後，已確定另外5個需要改善的路彎位置，但現時計劃於2017年才動工，他希望可以盡早開展工程，有效改善路彎情況。

64. 有一委員認為，交通及運輸小組除就長遠規劃提供意見外，亦解決交通的實際問題，這些短期成果有助爭取地區人士支持發展，亦能令市民見到委員會工作的進度及成效。另外，該委員曾與運輸及房屋局(運房局)商討開放海天客運碼頭的問題，該局回應說當港珠澳大橋開通後，部分來港旅客將分流到大橋，因此暫無需要進一步探討開放海天客運碼頭的建議。但他認為由於除珠海及澳門的旅客外，珠三角其他地方的旅客亦會使用海天客運碼頭，因此港珠澳大橋對海天客運碼頭需求的改變不大。他建議當局研究港珠澳大橋對廣東省西部旅客利用陸路或海路交通來港的影響，如結果顯示影響不大，他認為有需要開放海天客運碼頭供公眾使用。他表示會就此建議再約見運房局。

65. 運輸署署長楊何蓓茵女士回應說，海天客運碼頭屬於機管局的設施，旨在服務機場中轉旅客，因此開放碼頭與否涉及機管局的取態。

66. 該委員表示，他曾與機管局商討開放海天客運碼頭事宜，他們現時對有關建議持開放態度。

67. 有一委員指出，現時海天客運碼頭航班的旅客使用率只有三成，因此有空間與營辦商探討向公眾開放海天客運碼頭服務。至於船隻同時接載機場旅客及公眾的問題，可透過管理措施解決。他建議可以試辦形式讓公眾乘坐來往海天客運碼頭的船，而不應該等港珠澳大橋開通後才處理開放海天客運碼頭的問題。該委員續說，現時不少內地人參加在亞博館舉辦的活動及考試，如珠三角地區的旅客可以坐船直達大嶼山，將會十分方便。

68. 有一委員指出，雖然已要求開放海天客運碼頭多時，但至今仍未得到清晰的回應，未能確定究竟基於什麼原因或技術性問題而不能開放海天客運碼頭。他希望會後可以得到有關政策局的明確回應，並重申大嶼山發展需要有便利的水路交通。

69. 有一委員感謝運輸署分階段增加南大嶼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的安排，相信有助緩解反對開放嶼南道的意見。另外，他知悉在梅窩改善工程中，土木工程拓展署將會在梅窩西面增加180個泊車位。有地區人士建議在梅窩綜合大樓及游泳池前的公園及露天停車場整合發展多層停車場，以滿足需求。他已將建議提交給交通及運輸小組主席，並希望轉介給運輸署考慮。最後，他表示同意以交通基建帶動大嶼山整體發展。

70. 有一委員表示，有市民關注青嶼幹線的收費。他建議以宏觀經濟角度考慮大嶼山的道路收費，如調整收費對大嶼山整體發展，包括賣地收入、經濟活動及社會利益和成本各方面的影響。

71. 主席知悉委員對海天客運碼頭及大嶼山道路收費問題的關注，發展局會向相關政策局反映，以作考慮及跟進。

[會後註：秘書處(亦即發展局)已將各委員就有關海天客運碼頭及道路

收費的意見及建議轉交至運輸及房屋局，該局之回覆如下：

海天客運碼頭屬機管局擁有及管理的設施，位於香港國際機場的機場限制區內，由於設立海天客運碼頭的主要目的是為中轉旅客提供便捷的空海聯運快船服務往來香港與珠三角地區，因此該碼頭並沒有設置海關、出入境及檢疫設施。

海天客運碼頭現設有四個泊位，現時每天處理約 98 班往來機場與珠三角及澳門口岸的跨境快船，平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碼頭的靠泊容量已接近飽和。在 2014 年，海天客運碼頭的過境客運量為 276 萬人次。在過去五年 (2010 年至 2014 年)，海天客運碼頭的空海中轉人次的年均複合增長率約為百分之五。根據機管局的顧問研究，香港國際機場的空海中轉服務需求將持續增長。機管局預期，未來海天客運碼頭設施之高峰使用時段及人流將同步增加，其接待旅客能力將會越趨緊張，加上碼頭本身受空間限制，難以進一步提升設施容量。再者，根據三跑道系統項目環境許可證中所列的條件，當中包括在三跑道系統項目施工階段及在指定建議的海岸公園前，海天客運碼頭高速船航班數目上限定於平均每日 99 班次的水平。現時海天客運碼頭每天處理的跨境快船數目，與該環境許可證所規限航班數目接近，故此再可增加航班數目的空間十分有限。因此，機管局會積極研究如何更有效率地利用海天客運碼頭提供中轉服務，暫時未有計劃推展有關開放海天客運碼頭作一般出入境用途的建議。

政府就跨境渡輪碼頭的規劃和供應以香港的整體需要為基礎。現時由政府管理的兩個跨境渡輪碼頭(即港澳碼頭及中國客運碼頭)在可見的將來仍有足夠能力應付預計的跨境渡輪服務需求。有鑑於此，我們並沒有計劃開設第三個由政府管理的跨境渡輪碼頭。與此同時，在政府現行政策下，已有空間讓私人營辦商提供跨港渡輪服務。政府於 2015 年 11 月把屯門客運碼頭以商業租賃的形式租予私人營辦商，讓該營辦商提供來回屯門與澳門的跨境渡輪服務(營辦商亦可選擇提供來往屯門與內地珠江三角洲城市的航班)，有關服務預計最遲於 2016 年 2 月中開始。

至於把海天客運碼頭用作本地碼頭的建議，由於現時已有多種往來機場與香港各區的公共交通選擇，我們認為沒有殷切需求提供本地渡輪

服務接駁機場，而服務的財務可行性亦存疑。倘若有營辦商有興趣在大嶼山其他地點提供本地渡輪服務，可向運輸署申請。

此外，青嶼幹線自 1997 年啟用至今，收費從未調整。我們會繼續依據現有的機制檢討青嶼幹線的收費，當中考慮收費對交通流量的影響、經濟情況、公眾的負擔能力和接受程度等因素，務求作出一個平衡。粵港澳三地政府現正商議港珠澳大橋的跨境交通安排，當中包括跨界車輛通行費。三地政府的商討尚在進行中。]

公眾關係及參與小組工作進展報告(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文件第 11/2015 號)

72. 公眾關係及參與小組主席哈永安先生向委員會簡介委員會文件第11/2015號。哈先生表示該小組分別於2015年4月12日及8月17日舉行了會議，會議上報告了各項工作的進度。由2015年1月1日至8月4日為止，小組聯同政府代表出席了23項大嶼山發展推廣活動，之後亦出席了三個由不同機構/地區團體舉辦有關大嶼山發展的推廣宣傳活動，與公眾分享及交流對大嶼山發展的意見。小組已將在推廣活動中收到的意見轉介給委員會轄下的各小組或相關政府部門考慮或跟進。另外，小組秘書處已把宣傳單張及海報派發到大嶼山區議員辦事處、地區團體及屋邨等；宣傳影片亦已處於最後製作階段。

73. 哈先生續說，土木工程拓展署委聘的公關顧問已於6月18日展開工作，預計於本年10月完成草擬全面的公關、宣傳及諮詢策略和計劃。公關顧問已於小組第五次會議上向委員簡介公關策略的初稿，小組委員亦已就初稿提出意見。公關顧問將會負責安排及跟進日後有關大嶼山發展的推廣活動，他們亦會協助製備《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第一屆工作報告》，向公眾匯報委員會的工作成果，以及計劃於2016年第一及第二季舉辦推廣活動以宣傳「大嶼山發展計劃」。小組預計於10月舉行特別會議，繼續討論公關顧問的建議，當中關於品牌創建的工作，公關顧問現階段已草擬了數個方案，小組委員亦已提供了初步意見。

74. 有一委員表示，現時公關顧問建議的品牌標語方案只突出個別發展方向，但未能涵蓋大嶼山的整體發展優勢。他建議公關顧問

在10月整理委員會工作報告後考慮舉辦公開比賽，讓公眾參與品牌及標語設計，特別是鼓勵青年人表達意見和發揮創意。

75. 有一委員認為在推廣大嶼山發展時，除了靜態的宣傳外，還要以多種活動形式推動公眾參與，特別是年青人的參與，以增加公眾的認同感。

76. 有一委員認為，當局在推動大嶼山多項長遠發展計劃前，應該先推展部分地區改善工程，讓居民在短期內見到成果，感受到大嶼山發展帶來的社區改善。

77. 另一委員同意如宣傳大嶼山發展時過於集中未來大規模的長遠計劃，容易引起顧慮。他認為居民較關注委員會成立後，短期內所達到的成果，因此建議宣傳階段性的實質成果，讓公眾知道發展正持續進行，以增加支持度。

78.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韓志強先生表示，委員提出的意見正是未來推廣宣傳工作的方向，並認同公眾參與十分重要，可令公眾感到共同參與大嶼山的發展規劃。韓先生續說，當局現正籌備於未來一年舉辦或支持多項宣傳推廣及公眾參與活動。

79. 林中麟先生提出，委員會文件第11/2015號附件二記錄有區議員質疑為何他以環保組織代表身分被委任為委員會的成員，就此對委員會的廣泛代表性存疑。林先生澄清雖然他多年前曾參與環保工作，但並非代表環保界，他是以個人身份參與委員會的工作。。

80. 主席多謝各小組主席的報告。委員會通過各小組的工作進展報告，包括小組建議的發展概念及策略。

[麥美娟議員此時離席。]

議程 5: 策略性研究、地區改善項目進度報告及工作計劃

81. 發展局首席助理秘書長(工務)黎卓豪先生向委員會簡介委員會文件第12/2015號。黎先生簡介各主要策略性研究的進度，當

中東涌新市鎮擴展預計於本年年底為分區計劃大綱圖刊憲；港珠澳大橋香港口岸上蓋發展及小蠔灣填海的研究已經開展；至於欣澳填海及東大嶼都會兩項研究，如獲立法會通過撥款，研究將於2016年上半年開展。

82. 黎先生續說，已經開展三項個別專題的短期策略性研究(包括「大嶼山商業用地的整體發展策略及個別市場定位研究」、「大嶼山的康樂與旅遊發展策略研究」、「由昂坪至大澳的纜車系統及長沙與索罟群島的水療度假村發展的初步可行性研究」)，並已根據研究的初步分析及建議，勾劃了擬議的大嶼山整體發展策略。就地區改善項目而言，大澳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一階段及梅窩改善工程第二期第一階段的停車場改善工程將於2016年動工，2019年完成。越野單車徑網絡第一期工程預期在本年第四季展開，並於2016年年底完成；第二期工程則將在2016年年底前展開，於2017年年底前完成。至於有關羗山道及嶼南道的狹窄彎位改善工程，以及檢討南大嶼的交通管制及封閉道路通行許可證安排的進展，已於交通及運輸小組報告工作進展時提及。

83. 黎先生簡介委員會的工作計劃，表示委員會已大致完成了涵蓋大嶼山規劃、保育、經濟及社會發展、康樂及旅遊各方面的發展策略建議。他提出建議在2016年初發表委員會第一屆工作報告，內容可包括簡介委員會的工作、主要討論事項，以及大嶼山的整體發展策略建議等，亦提出在2016年初開始舉辦宣傳推廣及公眾參與活動，以期於2016年第四季因應諮詢結果而修訂出一份整體發展策略建議，從而製備大嶼山發展藍圖。

84. 黎先生表示，發展局會繼續聯同其他部門及聯絡一些非政府組織及/或地區團體，商討舉辦一些具特色的地區活動或建設地區設施，初步構思包括舉辦越野單車國際比賽及沙灘音樂節。此外，透過部門協作，離島民政事務處在得到土木工程拓展署的項目撥款後，將儘快開展改善東澳古道的工程。發展局會繼續徵詢遠足團體的意見，檢視其他熱門行山徑(如東梅古道)是否需要改善，並盡量予以推進。發展局亦正與漁護署商討，在進行有關郊野公園及郊遊景點的公眾活動和比賽時，一併推廣大嶼山發展。

85. 有一委員表示，很多外國旅客喜歡到香港郊野公園遊覽，

他建議發展局將有關活動的資料通知旅遊發展局，供該局協助向外國旅客宣傳有關活動。

86. 有一委員認為值得宣傳推廣上述活動，期望各部門可合作，例如提供交通運輸配套，令活動順利舉行。

87. 有一委員指出，機場島北商業區為大嶼山發展的其中一個重要板塊，惟委員會文件第12/2015號並未詳述其發展進度，他建議可以提供有關資料，以配合大嶼山的宣傳推廣計劃。

88. 有一委員樂見當局正在推展不少項目，如大澳及梅窩改善工程；而在委員會和各部門的協力下，菴山道和嶼南道彎位改善工程亦得以提前進行。他認為公布以上項目的進度，可讓地區人士感到發展帶來的益處。此外，該委員表示由地區組織協助或配合舉辦如沙灘音樂節等活動，效果會更好。

89. 黎卓豪先生回應一委員查詢有關越野單車徑網絡工程內容時表示，第一期工程為改善現有單車徑網絡及輔助設施，所以工程完成後市民便可立即使用，不需要等待第二期工程完成。

90. 發展局常任秘書長(工務)韓志強先生表示，下一年將有不少宣傳工作進行，他認為舉辦小型活動可以在地區營造良好氣氛，建立大嶼山品牌。他期望下一步工作可以聯同公眾關係及參與小組擬定工作步驟，陸續推展宣傳工作，將公眾的注意力帶到大嶼山發展。

91. 主席表示，期望有多些宣傳活動可以引起公眾討論大嶼山發展及爭取公眾支持。他同意在舉辦活動時應盡量與相關機構或團體溝通，在可行情況下合作推廣。當委員會的工作報告於明年初公布後，將會展開一連串的宣傳及推廣工作。主席強調與市民的互動溝通非常重要，同時有賴各委員的支持及協助。

議程 6: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工作坊討論要點及大嶼山發展主要訊息

92. 主席表示，委員會剛於9月19日舉行了工作坊，向委員及小組增選委員統一匯報各項發展策略及工作計劃。秘書處已整合工作坊

的討論要點供委員閱覽，請各委員於會後提出意見及補充。

[會後註：秘書處已於會後就工作坊的討論要點以電郵徵詢委員的意見。討論要點定稿見附件。]

93. 主席表示，宣傳大嶼山發展的訊息必須一致，以免引起誤解。因此，秘書處會整理大嶼山發展的主要訊息供委員參考，稍後亦會就擬稿徵詢委員的意見。

[陳恒鏞議員此時離席。]

議程7: 其他事項

94. 有委員建議有關人員向公眾宣傳及推廣大嶼山發展時，須掌握充足及準確的資料，亦要採用合適的表達手法。

95. 主席表示在多元開放社會，必定會有不同意見，他同意在進行公眾宣傳及推廣活動時，必須掌握充足資料，以回應不同意見。他請公關顧問制訂合適的公關及宣傳策略，亦歡迎委員提供意見。

96. 餘無別事，會議於下午1時結束。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
2015年9月19日工作坊
討論要點

1. 大嶼山是香港最後一塊大面積而未完全開發的寶地，對香港長遠發展十分重要。參考以往新市鎮的發展經驗，大嶼山的發展須以交通基建先行而非需求主導，並同時兼顧地區的需要。
2. 大嶼山發展須有明確的市場定位，並與周邊地區發展相配合及互補。
3. 各發展計劃應訂立清晰的目標，並制定短、中、長期的落實時間表，須留意項目之間的整合及關連。
4. 推動發展項目時須兼顧宣傳及活動，以引起市民及各持分者的興趣，以便爭取他們的支持。
5. 大嶼山的各發展項目應有機結合，以達致協同效應。
6. 在諮詢及推廣項目時須聆聽市民及各持分者的意見。
7. 在規劃及推展大嶼山發展時須平衡保育的需要。
8. 在策劃大嶼山的主要發展項目時，要盡量突顯大嶼山的特色，在某方面應顯示出領先的概念。
9. 大嶼山發展應設立專責辦事處，以促進跨政策局及部門的合作，更有效地推動大嶼山發展。

大嶼山發展諮詢委員會秘書處
2015年9月